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史馨茹
電話：7273173#404
傳真：7268364
電子信箱：Xinru2304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大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477322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實施計畫（電子檔1份）（376470000A_1120477322A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2學年度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及有興趣之家長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2學年度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研習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家長及教師對於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」特質認識與了解，進而主動發掘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研習場次及時間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場：113年1月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辦理「親職講座-雙重殊異學生的身心特質」。

（二）第二場：113年4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辦理「如何主動發掘雙殊生」。

（三）第三場：113年4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辦理「教學實務與輔導分享」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6樓611會議室（彰化縣

輔導處 收文:112/12/04



1120004398

有附件



彰化市泰和路二段145巷1號) 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對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有興趣之家長、教師及教育相關人員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研習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。

七、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每場次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本縣特教資源中心資優行政組史馨茹教師，
04-7273173分機404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